

# 海原县关庄乡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。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。本报告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（<http://www.hy.gov.cn/>）公布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：海原县关庄乡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，地址：中卫市海原县关庄乡关庄街道，邮编：755200，电话：0955-4623363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为积极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，努力建设法治、创新、廉洁、服务型政府，2020年我乡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精神，以提高效能和建设服务型部门为目标，不断完善公开制度，深化公开内容，规范公开流程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，坚持做到政务公开工作规范、标准，内容信息公开、透明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表达权，努力提高政务服务水平，不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。

### （一）组织领导情况

为切实做好全乡政务公开工作，强化组织领导，我乡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乡长丁毓同志任组长，副乡长冯向辉同

志和组织委员周小燕同志任副组长，王文强、田桃花、杨佳、汪悦以及各行政村支书、主任和会计为组员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冯向辉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全乡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、协调、沟通，及时跟进和督导各项工作。确立专、兼职工作人员各一名，主要负责全乡政务信息收集、整理及公开工作，日常维护和发布更新乡政府政务公开栏内容及网站信息，积极联系县级政务公开部门，确保工作任务有效推进和落实。

## **（二）载体建设情况**

成立关庄乡政务公开服务窗口，按要求高标准建设政务公开栏，包括基本情况简介、政务公开五环节内容，依次建立依申请公开、政务公开政策解读、重大决策预公开、重大决策公众参与、档案资料管理、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等制度；同时按公开试点领域的内容分类整理和完善档案资料。

为更好提高政务服务水平，设置工作岗位监督平台和办公楼层平面图示意图，公示领导班子成员及各部门工作职责，方便群众办事和监督。设置政务服务热线（0955-4623363），接受广大群众监督。

## **（三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**

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包括扶贫救灾、环境保护以及社会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等方面内容。

### **1、扶贫救灾领域**

主动公开了关于扶贫项目、资金管理、建档立卡户精准识别和自然灾害救助等多个领域的相关资金和信息，主要包括贴息贷

款花名册、精准培训能力补助资金发放册以及救灾资金发放通知等。

## **2、涉农补贴领域**

主动公开了民生救助资金、占用土地及附属物征地补偿花名册，2020年最低生活保障金、临时救助、残疾人两项补贴、贷款贴息、建档立卡户产业补贴资金发放以及退耕还林补助款发放等。

## **3、就业创业领域**

主动公开2020年职业技能培训生活补贴兑付花名册、海原县关庄乡建档立卡贫困户劳动能力转移就业奖励补贴花名册及2020年海原县关庄乡公益性岗位工资人员花名册。

## **4、财政预决算领域**

主动公开了2019年关庄乡人民政府部门决算，2020年关庄乡人民政府部门预算。

## **5、环境保护领域**

主动公开了环境卫生整治经费。

### **（四）做好深化改革相关信息公开工作**

推进政务服务公开。坚持需求导向，运用互联网技术，大力推动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向线上线下一体化供给发展。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多样化服务。

### **（五）加大民生改善信息公开力度**

**1. 推进扶贫工作信息公开。**健全常态化管理和动态化调整机制，对帮扶地区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2. 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公开。及时公开城乡低保、农村五保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医疗救助等救助政策，按季度发布城乡低保基本情况。

### （六）强化政策解读和热点回应

针对涉及面广、社会关注度高的重要政策，应采用多种形式，通过多渠道进行解读，充分发挥网络的作用。针对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事件，及时、准确地开展信息发布和回应工作。

2020年我乡围绕重点领域中的涉农补贴、社会救助、就业创业、扶贫救灾、预决算公开等内容在海原县政府网站（基层政务标准化规范化试点专栏）累计发布信息143条，包括资金兑付花名册、工作方案、财政预决算等，其中涉农补贴25条，扶贫救灾5条，社会救助64条，财政预决算2条，农村危房改造2条，环境（河长制）15条，就业创业11条，其他领域16条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 公开	1. 属于国家机 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	0	0	0	0	0	0	0

		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
		4. 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 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我乡按照县政府的统一要求，及时、高效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信息公开取得了重大进展，但还存在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、重视程度不够，主动满足群众公开需要的意愿不足，信息内容发布不够规范、平台信息公开数量少、信息公开不全面、公开渠道比较单一等问题。下一步，我乡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**(一) 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工作的理念。**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

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，切实转变思想观念，增强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，以政府信息公开服务领导决策、服务中心工作开展、服务人民群众信息需求，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、以公开立公信，维护法治政府、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。

**（二）提高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。**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，加强检查督促力度，加强业务学习培训，严格按照规范程序和信息发布要求，不断提高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，提升信息公开发布标准化规范化水平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的无缝衔接，落实工作目标和任务，确保政府信息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地公开。

**（三）不断创新拓宽公开渠道及形式。**创新信息公开方式和服务形式，采用图片、视频、电子书等图文并茂、可视化、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，拓展服务基层、联系群众、听取群众意见、接受群众监督渠道。充分利用县政府网站、微博微信、公示平台等面向干部职工及群众，不断扩大群众知晓率参与率，提高内部民主决策、科学决策水平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